

中山市2019年度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核查评分意见表

| 项目单位 (全称) | 中山市电化教育站 | | 项目 代码 | 2014066003000389 | 项目名称 | 教学仪器采购工作经费 | 预算金额 (万元) | 13.30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权重 | 评分说明 | | | | 专家 评分 | 合计 | |
| 预算执行过 程管理 (32分) | 工作质量 (8分) | 评价工作质量 (8分) | 评价工作质量 | 8 | ①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并提交了绩效自评材料； ②评价材料（包含自评表、核查表及佐证材料等）是否完整、规范； ③评价材料是否真实、有效，是否与项目存在联系，能证明项目实施管理、完成等情况； ④表格填写内容是否齐全，是否缺漏或不对应，内容是否全面详实。 | | | | 5 | 5 |
| | | | | | 项目管理 (10分) | 制度建设 | 2 |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 | |
| | 项目调整 | 2 | 如涉及项目或明细调整： ①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原因是否充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 | | | 2 | | | |
| | 制度执行及监管 | 6 |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有无重大投诉； ②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或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③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④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监督、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 | | | | 3 | | |
| | 资金管理 (22分) | 制度建设 | 2 |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②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 | | | | 2 | |
| | | 使用合规合理性 | 7 |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并按计划支出；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⑥原始凭证、会计核算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⑦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 | | | 5 | | |
| | | 支出率 | 13 | 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金额×100%。根据支出与预算的执行进度与项目完成进度情况进行衡量。 | | | | | | 13 |
| | 绩效指标完 成情况 (60分) | 产出效率 (30分) | 产出数量 | 10 | 根据计划目标完成产出数量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与项目申报设定的目标对比，确定产出数量完成情况。 | | | | 6 | |
| | | | 产出时效 | 5 | 根据项目实施计划、绩效目标申报表等，衡量项目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根据项目的完成时效性综合评分。 | | | | | 5 |
| | | | 质量达标 | 15 | 根据完成质量和产出数量情况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与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标准进行对比，确定质量达标情况。（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根据提供的佐证材料及相关质量验收结论综合评分。 | | | | | |
| 效益指标 (25分) | | 社会效益指标 | 20 | 项目对行政成本减少或收入的增加带来的效益、或项目实施后对受惠群体、社会发展、环境保护、劳动就业、公共服务等的影响。 (可根据项目特点自行设计个性指标量化反映) | | | | 16 | | |
| | |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 5 | 项目实施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可根据项目特点自行设计个性指标量化反映) | | | | | 5 | |
| 公众满意度 (5分)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 5 | 根据公众对项目总体实施效果等情况的满意度调查结果判断。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问卷调查的方式开展满意度调查。 ①满意度=100%，得5分； ②90%≤满意度<100%，得4分； ③80%≤满意度<90%，得3分； ④70%≤满意度<80%，得2分； ⑤60%≤满意度<70%，得1分； ⑥满意度<60%，或出现上访、涉诉问题的，或未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得0分。 | | | | 3 | | | |
| 扣分项 (-5分) | 项目实施整改情况 (-5分) | 项目实施整改情况 | -5 | 如该项目上年度已纳入绩效自评核查，且“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低于35分，单位需报送整改措施及佐证材料。 无需报送整改措施或已整改完毕的不扣分；部分整改完毕视情况扣1-4分；未进行整改的扣5分；未报送整改情况及佐证材料的扣5分。 | | | | 0 | 0 | |
| 合计 | — | — | 100 | ----- | | | | | | 81 |
| 评价等级 | | 优(90-100)；良(80-89)；中(70-79)；低(60-69)；差(0-59) | | | | | | 良 | | |

| 内容 | 评价意见 |
|---------------------------------------|---|
| 总体评价 | <p>中山市电化教育站教学仪器采购工作经费项目是围绕学校补充教学仪器设备，保证教师演示实验和学生实验而开展的相关工作，该项目预算批复金额13.3万元，主要帮助学校采集教学实验仪器设备，向教学仪器厂家征集产品目录及报价，订购、并统一配送到学校等相关工作。</p> <p>项目预算批复金额13.3万元，实际支出金额13.17万元，资金支出率为99%。但是存在资金支出合理性佐证材料不够充分，绩效自评表填报不规范、缺乏监督过程材料等问题，项目评分为81分，评价等级为良。</p> |
| 存在问题（包括项目管理、资金管理、绩效表现、自评工作质量、预算安排等方面） | <p>（一）自评工作质量方面</p> <p>第一，项目绩效自评表（核查版）项目资金支出明细中，劳务费、其他商品服务支出等费用的支出用途填写不够详细，未说明劳务费标准、购买服务时长、搬运费用单价等。第二，项目绩效目标填写不规范。部分指标未量化：如“电教站专人集中采购，并运送到学校，比学校分散采购，节省了大量的人力和时间成本。”指标预期值和完成情况填写不规范：如“数量指标-协助46所学校完成教学仪器订购。订购教学仪器金额91.97万元-100%-100%”字样，完成情况没有结合具体数据进行说明，不够清晰。第三，自评材料附件不够充实，例如搬运协议/合同、市场报价单、具体签到表等过程记录材料缺失。</p> <p>（二）预算执行过程管理方面</p> <p>（1）项目管理</p> <p>第一，项目单位制定了《中山市电化教育站2019年教学仪器采购工作方案》，同时提供了《关于征集教学仪器产品目录的函》、《关于填报2019年教学仪器订购计划的通知》等材料，但是缺少其他项目组织实施过程材料。第二，未提供过程监督具体的指导方案。</p> <p>（2）资金管理</p> <p>第一，佐证项目资金支出合理性的支撑材料不够充分。第二，项目单位提供的资金支出情况材料较为粗糙，未形成完整的项目明细表格。</p> <p>（三）项目绩效方面</p> <p>第一，绩效目标填报不完整、不规范。第二，部分效益指标未量化。经济效益指标部分目标值和完成情况都未量化，无法通过对比了解实际完成情况。第三，该项目是购买仪器工作经费，设置的指标主要是仪器采购，与工作经费支出内容相关度不高。</p> |
| 改进建议（包括管理优化、绩效提升，自评工作完善及预算调整等） | <p>（一）自评工作质量方面</p> <p>第一，完善项目资金支出明细，详细填写劳务费、其他商品服务支出等费用的支出用途，对劳务费标准、购买服务时长、搬运费用单价等进行说明。第二，规范绩效自评表的项目绩效目标内容的填写。如经济指标、数量指标等要进行量化，且完成情况需要结合实际完成数据进行介绍和解释。第三，提供更为丰富的自评材料，例如搬运协议/合同、市场报价单、具体签到表等过程记录材料。</p> <p>（二）预算执行过程管理方面</p> <p>1. 项目管理：</p> <p>第一，建议进一步收集和整理项目组织实施过程材料，例如具体工作人员劳务费及是否支付到位、与搬运公司签订的合同或协议、过程监督记录材料。第二，提供过程监督具体的指导方案，例如学校教师代表审核合同环节，审核的内容、方式、评分标准、时间等相关工作规定。第三，建议提供与搬运公司签署的协议，并明确对搬运过程中出现损坏、丢失情况等的处理或赔付的标准。</p> <p>2. 资金管理：</p> <p>第一，提供支撑资金支出合理性的佐证材料，例如工作人员劳务费、搬运劳务费的标准、市场报价或往年同类项目支出的明细等。第二，提供项目支出明细表，如将仪器搬运费、仪器采购工作人员劳务费、全国展销会差旅费等费用支出的标准、时长、数量、总额等数据分类汇总并给出详细信息。</p> <p>（三）项目绩效方面</p> <p>第一，建议规范和充实绩效目标内容。应区别工作经费与仪器购置经费，根据工作经费目的设置项目绩效目标。产出应根据资金支出内容及方向设置，如差旅人数、参加展销会场次等。第二，量化效益指标的目标值和完成值。第三建议增加差旅人员对项目满意度。</p> |
| 对下年度预算安排建议 | <p>保留（√）； 保留但建议部分核减（ ）； 取消（×）</p> |
| 评审组：文宏、陈建、许勇 | |
| 机构名称(全称)：北京博思恒效咨询有限公司 | |
| 日期：2020年10月 | |